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廖庆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698,723,293.24	79,188,318,465.26	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78,055,417.59	25,143,360,134.41	0.5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29,416.02	2,923,081,500.13	-127.0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49,840,068.84	569,566,987.99	3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332,427.04	202,727,740.62	2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123,341.56	209,215,079.59	14.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03	减少0.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88,687.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1,851.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1,499.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94,172.61
所得税影响额	-1,947,124.88
合计	6,209,085.48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4,5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853,443,610	27.89	33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9,293,065	10.37	350,000,000	质押	158,060,000	国有法人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500,000	6.03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8,427,012	4.94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75,167,400	4.14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3.01	20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81	12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富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7,218,242	1.61	0	无	0	其他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1.5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7,060,204	1.4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523,443,610	人民币普通股	1,523,443,610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500,00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9,293,065	人民币普通股	339,293,065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8,427,012	人民币普通股	328,427,012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75,1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167,4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富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7,218,242	人民币普通股	107,218,24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7,060,204	人民币普通股	97,060,204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88,738,868	人民币普通股	88,738,8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823,628	人民币普通股	76,823,6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富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结算备付金	4,924,124,906.42	3,429,659,479.81	43.57	客户备付金增加
应收款项	202,630,680.71	118,444,884.10	71.08	应收清算款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63,480,552.55	3,424,774,498.21	-66.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
使用权资产	141,025,723.33		不适用	实施新租赁准则影响
应交税费	155,964,140.86	67,051,168.80	132.60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268,400,481.20	109,801,383.70	144.44	应付清算款增加
租赁负债	136,452,189.71		不适用	实施新租赁准则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400,992.18	213,997,175.09	-45.14	公允价值变动浮盈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96,707,449.68	203,085,565.91	-52.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浮盈减少
利润表项目	2021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一季度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收益	607,929,162.74	320,310,681.70	89.79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6,399,143.32	-87,227,302.14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收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31,580,040.57	8,503,202.04	271.39	大宗商品交易业务收入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32,172,877.51	8,698,719.16	269.86	大宗商品交易业务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59,774,123.98	4,618,287.17	1,194.29	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079,073.50	-7,626,029.5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浮亏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2.1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其他涉案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诉讼、仲裁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或有新进展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公司申请执行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王瑛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案。2020年12月，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下达裁定，将案件指定给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执行，目前该案其余未执行部分尚在执行过程中。

公司诉杨立军、韩华、黄云辉、什邡星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案。2021年3月，公司代表资管计划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撤回实现担保物权的申请，并另行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被告杨立军就新研股份（300159）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承担违约责任，偿还本金人民币230,000,000.00元及相关

利息、违约金、诉讼费、诉讼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现该案处于一审审理阶段。详见 2021 年 3 月 24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公司诉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2020 年 12 月，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驳回安徽省华安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因安徽省华安外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需对债权债务进行统一清理及处理，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完成债权申报。

公司诉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2020 年 11 月，公司收齐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和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债券本金 2.31 亿元和 2018 年度利息约 0.18 亿元，并支付相应的资金占用损失或逾期利息损失，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主要由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现八份判决书均已全部生效。

公司诉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件。公司作为相关资管计划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代表资管计划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根据约定支付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正源 01、16 正源 02、16 正源 03）本金及利息（人民币 54,946.68 万元），申请判令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偿付上述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逾期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等，现该案件处于一审阶段。详见 2021 年 1 月 23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公司与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债券违约纠纷案件。公司作为相关资管计划管理人，代表资管计划投资并持有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发行的标的债券“16 三盛 04”，因三盛宏业未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请求强制执行三盛宏业向公司归还债务本金 23,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违约金和律师费等，2021 年 2 月，上海金融法院决定立案执行。详见 2021 年 2 月 24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涉及诉讼的公告》。

邓朝晖诉公司、公司湖北分公司、陕西龙鑫矿产资源有限公司、张林、何彦林民间借贷纠纷案。2020 年 10 月，邓朝晖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陕西龙鑫矿产资源有限公司偿还借款 14,997,721 元并给付利息损失，张林对前述欠款及利息承担连

带保证责任，公司及公司湖北分公司、何彦林对借款本金 14,997,721 元归还承担连带责任。现该案处于一审阶段。

截至目前，投资者因鞍重股份重组项目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未决诉讼案件共计 15 起，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结果涉及金额约 150 万元，公司已提起上诉，目前 15 起案件均已进入二审阶段。

### 3.2.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说明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纽约梅隆银行伦敦分行签署了《担保契约》，为西证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金额为 178,000,000 美元，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4.0% 的美元债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 2 亿美元，担保期限至债券、信托契约及担保契约项下发行人及担保人的全部偿付义务履行完毕为止。详见 2021 年 2 月 10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为境外附属公司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 3.2.3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商誉、其他应收款、融出资金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3.2.4 会计政策变更

为规范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根据准则要求，公司须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公司租赁业务会计政策。详见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租赁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 3.2.5 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 月 18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军先生自 2021 年 4 月 23 日起正式任职，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终止履职之日止。详见 2021 年 4 月 24 日刊载于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的公告》。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廖庆轩
日期	2021年4月28日